#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上市公告书

JISHI MEDIA CO., LTD.

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净月开发区博硕路(仁德集团402室)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A层)

###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视传媒"、"本公司"或"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全文。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如下:

公司控股股东吉林电视台承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股东长春电视台、敦化市广播电影电视管理局、延吉市广播电影电视局、东丰县广播电影电视局、桦甸市广播电影电视局、榆树市广播电影电视局、扶余县广播电视管理局、吉林市广播电影电视总台、梅河口市广播电视管理局、通化县广播电视管理局、四平市广播发射台、辉南县广播电视局、乾安县广播电视中心、集安市广播电视局、汪清县广播电视局、珲春市广播电视局、延边广播电视局财务管理中心、图们市广播电影电视局、安图县广播电影电视局、蛟河市广播电影电视局、白山市江源区广播电视局、长白朝鲜族自治县广播电视服务中心、农安县广播电视管理局、双辽市广播电视管理局、龙井市广播电影电视局、通榆县广播电影电视局、前郭尔罗斯蒙古族自治县广播电影电视局、洮南市广播电影电视局、柳河县广播电视局、东辽县广播电影电视局、临江市广播电视管理局、靖宇县广播电视管理局、长岭县广播电视局承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 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

一、本上市公告书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公告书内容与格式指引》编制而成,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上市的基本情况。

二、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29号文"核准。

三、本公司A股股票上市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发字[2012]4号文批准。

四、股票上市概况

1、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2、上市时间:2012年2月23日

3、股票简称:吉视传媒

4、股票代码:601929

5、本次发行完成后总股本:1,397,988,790股

6、本次A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280,000,000股

7、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流通限制及期限以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吉林电视台承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股东长春电视台、敦化市广播电影电视管理局、延吉市广播电影电视局、东丰县广播电影电视局、桦甸市广播电影电视局、榆树市广播电影电视局、扶余县广播电视管理局、吉林市广播电影电视总台、梅河口市广播电视管理局、通化县广播电视管理局、四平市广播发射台、辉南县广播电视局、乾安县广播电视中心、集安市广播电视局、汪清县广播电视局、珲春市广播电视局、延边广播电视局财务管理中心、图们市广播电影电视局、安图县广播电影电视局、蛟河市广播电影电视局、白山市江源区广播电视局、长白朝鲜族自治县广播电视服务中心、农安县广播电视管理局、双辽市广播电视管理局、龙井市广播电影电视局、通榆县广播电影电视局、前郭尔罗斯蒙古族自治县广播电影电视局、洮南市广播电影电视局、柳河县广播电视局、东辽县广播电影电视局、临江市广播电视管理局、靖宇县广播电视管理局、长岭县广播电视局承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8、本次上市股份的其他锁定安排:本次发行中网下向配售对象配售的56,000,000股股份自本次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三个月。

9、本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的股份:本次发行中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的224,000,000股股份无流通限制和锁定安排,自2012年2月23日起上市交易。

10、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11、上市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节 发行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 |
|---|---|
| 1、中文名称: |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 2、英文名称: | JISHI MEDIA CO., LTD. |
| 3、注册资本: | 1,117,988,790元(本次发行前) |
| 4、法定代表人: | 谭铁鹰 |
| 5、变更设立日期: | 2010年1月25日 |
| 6、住所: | 吉林省长春市净月开发区博硕路(仁德集团402室) |
| 7、邮政编码: | 130021 |
| 8、电话: | 0431-88789099 |
| 9、传真号码: | 0431-88789990 |
| 10、互联网网址: | http:// www.jishimedia.com |
| 11、电子信箱: | gaoxuesong@jishimedia.com |
| 12、所属行业: | 广播电影电视业 |
| 13、经营范围: | 有线电视业务;广播电视节目传输服务业务;专业频道、付费频道、多媒体数据广播、视音频点播服务业务;电子信息及其网络传输服务业务;网络广告、网上通讯、数据传输、专用通道出租服务业务;广播电视网络、计算机网络、通信网络及其线路的设计、安装和经营服务业务;广播电视、通信天馈线系统安装、调试;电子社区工程、水电气热收费方面的信息网络服务;卫星及网络系统的技术开发、咨询、应用和服务;吉林省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信息服务业务(移动网短消息信息服务、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网络广告有偿商业信息、网络商城);广播电视、通信及信息设备器材销售、软件开发(涉及专项审批的项目须凭有关审批许可经营)。 |
| 14、主营业务: | 本公司主要负责吉林省地区有线电视网络的规划建设、经营管理、维护和广播电视节目的接收、转发、传输,以传输视频信息和开展网上多功能服务为主业。 |
| 15、董事会秘书: | 高雪菘 |

16、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董事

本公司目前共有董事11名,列表如下:

| 姓名 | 在本公司职位 |
|---|---|
| 谭铁鹰 | 董事长 |
| 王胜杰 | 董事、总经理 |
| 刘月秋 | 董事 |
| 李永贵 | 董事 |
| 王志强 | 董事 |
| 赵宝君 | 董事 |
| 韩龙根 | 董事 |
| 赵炳辉 | 独立董事 |
| 刘国枢 | 独立董事 |
| 孙权 | 独立董事 |
| 毕淼 | 独立董事 |

(2)监事

本公司目前共有监事7名,列表如下:

| 姓名 | 在本公司职位 |
|---|---|
| 迟秀才 | 监事会主席 |
| 冯志强 | 股东监事 |
| 田玉光 | 股东监事 |
| 金相龙 | 股东监事 |
| 郝军 | 职工监事 |
| 孙振民 | 职工监事 |
| 于春涛 | 职工监事 |

(3)高级管理人员

| 姓名 | 在本公司职位 |
|---|---|
| 王胜杰 | 董事、总经理 |
| 杜春峰 | 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
| 肖 军 | 副总经理 |
| 王力波 | 副总经理 |
| 张守龙 | 副总经理兼工会主席 |
| 照尔格图 | 副总经理 |
| 张 群 | 副总经理 |
| 高雪菘 | 董事会秘书 |

17、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票、债券情况:

截至目前,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债券的情况。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吉林电视台为本公司的主要发起人,目前已经形成了以吉林卫视新闻综合频道为龙头,以吉视都市、吉视生活、吉视影视、吉视乡村、吉视公共、吉视法治以及吉视数字等频道相配套的系列化、专业化的频道格局,下设总编室、新闻中心等30个部门,现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上市前持有本公司573,018,507股股份,占公司本次发行前股份总数的51.25%。其基本情况如下:

| | |
|---|---|
| 成立时间 | 1959年10月1日 |
| 举办单位 | 吉林省广播电影电视局 |
| 开办资金 | 334,540,000元 |
| 法定代表人 | 谭铁鹰 |
| 经费来源 | 财政拨款 |
| 单位性质 | 事业单位 |
| 注册地址 | 吉林省长春市卫星路2066号 |
| 宗旨和业务范围 | 播映电视节目,促进社会经济文化发展;电视节目制作、电视节目播出、电视节目转播、电视产业经营、电视研究。 |

三、股东情况

1、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情况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发行前 | | 发行后 | |
|---|---|---|---|---|---|
| | | 持股数(股) | 股权比例(%) | 持股数(股) | 股权比例(%) |
| 1 | 吉林电视台 | 573,018,507 | 51.25 | 558,668,507 | 39.96 |
| 2 | 长春电视台 | 84,165,000 | 7.53 | 82,056,600 | 5.87 |
| 3 | 敦化市广播电影电视管理局 | 58,707,673 | 5.25 | 57,237,673 | 4.09 |
| 4 | 延吉市广播电影电视局 | 34,509,550 | 3.09 | 33,644,350 | 2.41 |
| 5 | 东丰县广播电影电视局 | 31,855,967 | 2.85 | 31,057,967 | 2.22 |
| 6 | 桦甸市广播电影电视局 | 30,099,018 | 2.69 | 29,345,818 | 2.10 |
| 7 |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 – | – | 28,000,000 | 2.00 |
| 8 | 榆树市广播电影电视局 | 26,110,887 | 2.34 | 25,455,687 | 1.82 |
| 9 | 扶余县广播电视管理局 | 25,615,517 | 2.29 | 24,974,317 | 1.79 |
| 10 | 吉林市广播电影电视总台 | 20,765,745 | 1.86 | 20,244,945 | 1.45 |
| 11 | 梅河口市广播电视管理局 | 18,906,932 | 1.69 | 18,433,732 | 1.32 |
| 12 | 通化县广播电视管理局 | 18,430,325 | 1.65 | 17,968,325 | 1.29 |
| 13 | 四平市广播发射台 | 18,427,894 | 1.65 | 17,965,894 | 1.29 |
| 14 | 辉南县广播电视局 | 15,919,416 | 1.42 | 15,521,816 | 1.11 |
| 15 | 乾安县广播电视中心 | 15,276,844 | 1.37 | 14,893,244 | 1.07 |
| 16 | 集安市广播电视局 | 13,482,540 | 1.21 | 13,143,740 | 0.94 |
| 17 | 汪清县广播电视局 | 13,482,102 | 1.21 | 13,143,302 | 0.94 |
| 18 | 珲春市广播电视局 | 10,928,518 | 0.98 | 10,654,118 | 0.76 |
| 19 | 延边广播电视局财务管理中心 | 10,665,661 | 0.95 | 10,399,661 | 0.74 |
| 20 | 图们市广播电影电视局 | 10,350,626 | 0.93 | 10,090,226 | 0.72 |
| 21 | 安图县广播电影电视局 | 10,254,267 | 0.92 | 9,996,667 | 0.72 |
| 22 | 蛟河市广播电影电视局 | 9,990,705 | 0.89 | 9,741,505 | 0.70 |
| 23 | 白山市江源区广播电视局 | 9,208,691 | 0.82 | 8,979,091 | 0.64 |
| 24 | 长白朝鲜族自治县广播电视服务中心 | 8,939,273 | 0.80 | 8,715,273 | 0.62 |
| 25 | 农安县广播电视管理局 | 8,545,683 | 0.76 | 8,332,883 | 0.60 |
| 26 | 双辽市广播电视管理局 | 6,947,117 | 0.62 | 6,773,517 | 0.48 |
| 27 | 龙井市广播电影电视局 | 4,775,536 | 0.43 | 4,655,136 | 0.33 |
| 28 | 通榆县广播电影电视局 | 4,752,756 | 0.42 | 4,635,156 | 0.33 |
| 29 | 前郭尔罗斯蒙古族自治县广播电影电视局 | 4,718,851 | 0.42 | 4,601,251 | 0.33 |
| 30 | 洮南市广播电影电视局 | 4,367,873 | 0.39 | 4,258,673 | 0.30 |
| 31 | 柳河县广播电视局 | 4,125,186 | 0.37 | 4,021,586 | 0.29 |
| 32 | 东辽县广播电影电视局 | 3,398,021 | 0.30 | 3,314,021 | 0.24 |
| 33 | 临江市广播电视管理局 | 3,250,444 | 0.29 | 3,169,244 | 0.23 |
| 34 | 靖宇县广播电视管理局 | 2,790,938 | 0.25 | 2,720,938 | 0.19 |
| 35 | 长岭县广播电视局 | 1,204,727 | 0.11 | 1,173,927 | 0.08 |
| | 社会公众股 | – | – | 280,000,000 | 20.03 |
| | 合计 | 1,117,988,790 | 100.00 | 1,397,988,790 | 100.00 |

2、本次发行后,前十大A股股东持股情况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股) | 持股比例(%) |
|---|---|---|---|
| 1 | 吉林电视台 | 558,668,507 | 39.96 |
| 2 | 长春电视台 | 82,056,600 | 5.87 |
| 3 | 敦化市广播电影电视管理局 | 57,237,673 | 4.09 |
| 4 | 延吉市广播电影电视局 | 33,644,350 | 2.41 |
| 5 | 东丰县广播电影电视局 | 31,057,967 | 2.22 |
| 6 | 桦甸市广播电影电视局 | 29,345,818 | 2.10 |
| 7 |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三户 | 28,000,000 | 2.00 |
| 8 | 榆树市广播电影电视局 | 25,455,687 | 1.82 |
| 9 | 扶余县广播电视管理局 | 24,974,317 | 1.79 |
| 10 |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 21,000,000 | 1.50 |

### 第四节 股票发行情况

一、发行数量:280,000,000股

二、发行价格:7.00元/股

三、发行方式: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向配售对象配售56,000,000股,网上资金申购发行224,000,000股。

四、募集资金总额及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到位的验证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1,960,000,000.00元。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2年2月15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国浩验字[2012]第204A7号《验资报告》。

五、发行费用总额、每股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承销及保荐费用83,820,000.00元,其他发行费用10,662,961.78元,其中审计及验资费用人民币3,042,400.00元、律师费人民币2,220,000.00元、评估费人民币720,000元、信息披露费人民币2,610,000.00元、股份登记等发行上市费人民币665,298.88元、材料印刷费人民币472,000.00元、印花税933,262.90元。

本次发行每股发行费用:0.34元。(按本次发行费用总额除以发行股数计算)

六、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1,865,517,038.22元。

七、本次发行后每股净资产:2.44元。(按本次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本次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按发行人2011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和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计算)

八、本次发行后全面摊薄每股收益:0.19元。(按本公司2010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孰低者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 第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在招股意向书刊登日至上市公告书刊登前,没有发生可能对本公司有较大影响的重要事项,具体如下:

一、本公司主营业务目标进展情况正常。

二、本公司所处行业和市场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本公司接受或提供的产品及服务价格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本公司没有发生未履行法定程序的关联交易,且没有发生未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重大关联交易。

五、本公司未进行重大投资。

六、本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或股权)购买、出售及置换。

七、本公司住所未变更。

八、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化。

九、本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本公司未发生除正常经营业务之外的重大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十一、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生重大变化。

十二、本公司未发生其他应披露的重大事项。

### 第六节 上市保荐人及其意见

一、上市保荐人基本情况

上市保荐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东明

住所: 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A层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23层

电话: 010-60838888

传真: 010-60836029

保荐代表人: 刘召龙、郑淳

联系人: 马家烈、方辉、王姝文、曲天舒、付鹏

二、上市保荐人的推荐意见

上市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发行人申请其A股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发行人A股股票具备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上市保荐人同意推荐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发行人: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2月22日**

---

证券代码:000607　证券简称:*ST华控　公告编号:2012-08

#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经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六届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召开此次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和要求。

4、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3月20日(星期二)上午10:00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3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12年3月19日下午3:00-3月20日下午3: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截止2012年3月15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可参加。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授权方式(授权委托书附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受托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鉴证律师。

7、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大道181号华立科技园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议题:

1、《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1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4、《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选举贺红云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7、《关于聘请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9、《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0、《华立仪表为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1、《关于关联担保借款收取担保费的议案》

12、《关于授权公司向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的议案》

13、《关于公司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估金额的议案》

独立董事将在年度股东大会上对2011年度工作进行述职。

以上1-8项议案内容刊登于2012年2月2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9-13项议案内容刊登于2012年2月2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请到以上媒体查询。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加盖印章或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及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大道181号华立科技园

3、登记时间:2012年3月16日-18日9:30-16:30

4、登记方式:拟参加会议的股东可在登记时间到公司登记地点、或邮寄、传真的方式凭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不按本通知要求时间进行登记的,公司不能保证其获得会议资料)。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现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进行具体说明: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607

2、投票简称:"华控投票"。

3、投票时间:2012年3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华控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3.00元代表议案3……以此类推。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委托价格 |
|---|---|---|
| 议案1 | 《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00 |
| 议案2 | 《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00 |
| 议案3 | 《2011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 3.00 |
| 议案4 | 《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
| 议案5 | 《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
| 议案6 | 《关于选举贺红云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 6.00 |
| 议案7 | 《关于聘请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
| 议案8 | 《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 8.00 |
| 议案9 |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9.00 |
| 议案10 | 《华立仪表为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10.00 |
| 议案11 | 《关于关联担保借款收取担保费的议案》 | 11.00 |
| 议案12 | 《关于授权公司向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的议案》 | 12.00 |
| 议案13 | 《关于公司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估金额的议案》 | 13.00 |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 表决意见类型 | 委托数量 |
|---|---|
| 同意 | 1股 |
| 反对 | 2股 |
| 弃权 | 3股 |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3月19日下午3:00-2012年3月20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公司可以写明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1、联系人:熊波 郭晓婧 李黎玥

联系电话:0571-89300698 89300130(传真)

电子邮箱:000607@holley.cn

2、会期半天,参加会议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公司六届二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2月21日**

附: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特授权如下:

一、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该代理人有表决权　　/无表决权　　;

三、该表决权具体指标如下:

1、《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赞成、反对、弃权、回避)票。

2、《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赞成、反对、弃权、回避)票。

3、《2011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赞成、反对、弃权、回避)票。

4、《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赞成、反对、弃权、回避)票。

5、《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赞成、反对、弃权、回避)票。

6、《关于选举贺红云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赞成、反对、弃权、回避)票。

7、《关于聘请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赞成、反对、弃权、回避)票。

8、《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赞成、反对、弃权、回避)票。

9、《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赞成、反对、弃权、回避)票。

10、《华立仪表为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赞成、反对、弃权、回避)票。

11、《关于关联担保借款收取担保费的议案》(赞成、反对、弃权、回避)票。

12、《关于授权公司向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的议案》(赞成、反对、弃权、回避)票。

13、《关于公司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估金额的议案》(赞成、反对、弃权、回避)票。

四、本人(本单位)对上述审议事项中未作具体指标的,代理人有权　　/无权　　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生效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注1: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的相应的空格内划"√",其他空格内划"X";

2、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公章。

---

证券代码:000607　证券简称:*st华控　公告编号:2012-09

#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预估金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华立仪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华立仪表")

●2012年度拟担保金额:人民币11,100万元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2012年继续为子公司华立仪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正常的商业条件下继续提供11,100万元的银行借款担保额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华立仪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余杭区五常大道181号

邮政编码:310023

注册资本:18,155.278万元

法定代表人:金美星

经营范围:电力仪器仪表及元器件的制造销售等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79%的股权。华立仪表连续多年被杭州资信评估公司评为AAA级信用单位。

经审计,截至2011年12月31日,华立仪表总资产169,156.32万元,净资产66,660.52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55,695.29万元,主营业务利润34810.54万元,净利润6,775.53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2、担保期限:1年

3、担保金额:预计人民币11,100万元

4、截至2011年12月31日,华立仪表应收本公司其他应收款1.03亿元。华立仪表以该笔其他应收款作为反担保措施,同时华立仪表其他股东以持有的华立仪表股权作为反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决议的担保数量为2012年预估数,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才能实施,实施过程中担保数量不得超出此范围,并要求被担保人提供反担保。

子公司华立仪表经营稳健,资产良好,现金周转正常,因此对其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余额为人民币2.2936亿元,占公司2011年经审计净资产的67.60%,无逾期担保。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华立仪表担保累计数量为人民币1,936.06万元,占公司2011年经审计净资产的5.7%,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特此公告。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2月19日**

---

证券代码:000607　证券简称:*st华控　公告编号:2012-10

#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关联担保预估金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关联被担保人名称: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一大股东,以下简称:"华立集团")及其子公司

●关联担保人名称:华立仪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2012年度拟关联担保金额:人民币4亿元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子公司为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以及《关于关联担保借款收取担保费的议案》,同意公司之子公司华立仪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正常的商业条件下,2012年继续为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4亿元的银行借款担保额度,且在担保期间内,公司子公司为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担保的余额不得高于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才能实施,实施过程中担保数量不得超出此范围,并要求被担保人提供反担保。华立集团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表决权。

公司子公司华立仪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事项,本关联交易事项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担保人、关联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关联被担保人名称: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镇直街181号

邮政编码:310023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国内和国际贸易,技术服务,管理咨询,设备租赁,燃料油(不含成品油)的销售。

注册资本:30,338元人民币

法人代表:肖琪经

截止2011年12月31日,华立集团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合并报表未经审计):总资产969,912.26万元、负债636,040.78万元、净资产333,871.48万元(含少数股权权益)、营业收入1,214,067.38万元、利润总额49,453.32万元、净利润40,685.49万元。

截止2011年12月31日止,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银行贷款余额为:人民币贷款8.19亿元,美元贷款余额0.0349亿元,其中用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贷款人民币1亿元。截止2011年12月31日止,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余额为4.5472亿元。

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连续多年被杭州资信评估公司评为AAA级信用单位。

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第一大股东。股权关系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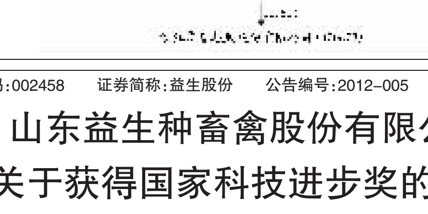

2、关联担保人名称:华立仪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余杭区五常大道181号

邮政编码:310023

注册资本:18155.278万元

法定代表人:金美星

经营范围:电力仪器仪表及元器件的制造销售等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79%的股权。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1、关联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之子公司华立仪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正常的商业条件下,2012年继续为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4亿元的银行借款担保额度,且在担保期间内,公司子公司为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担保的余额不得高于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同时公司在上述关联担保借款发生时,由担保方(公司及子公司)向借款方(华立集团及其子公司)收取不超过1%的担保费。作为对等条件,在关联方(华立集团及其子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银行借款担保时,借款方(公司及子公司)向担保方(华立集团及其子公司)支付不超过1%的担保费。

2、关联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2)担保期限:1年

(3)担保金额:预计人民币4亿元

3、反担保措施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应收本公司其他应收款18273.19万元。借款方(华立集团及其子公司)以其对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作为反担保措施,不足部分,华立集团以其对华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作为反担保。

华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系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2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何勤。截至2011年12月31日,华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合并报表未经审计):总资产411,498.91万元,总负债207,171.66万元,净资产204,327.26万元,主营业务收入470,701.33万元,主营业务利润25,718.72万元,净利润21,364.61万元。

4、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决议的担保数量为2012年预估数,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才能实施,实施过程中担保数量不得超出此范围,并要求被担保人提供反担保。

2011年度,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已为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共计提供3.9836亿元的银行借款担保,并预计2012年将继续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4亿元银行借款担保额度。因此对其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独立董事辛金国、甘为民、张鹏先生事前认可本议案,并发表独立意见:鉴于华立集团经营稳健,偿债能力较好,且华立集团为公司及子公司2011年提供了3.9836亿元银行借款担保,并预计2012年将继续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4亿元银行借款担保额度。因此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5、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余额为人民币2.2936亿元,占公司2011年经审计净资产的67.60%,无逾期担保。其中,公司控股子公司华立仪表为华立集团及其子公司担保累计余额为人民币2.1亿元。本次担保额度包含该2.1亿元担保余额,在2012年的实际使用状况将取决于借款方(华立集团及其子公司)的资金需求情况以及银行的审核结果。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3、关联被担保人、关联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特此公告。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2月19日**

---

证券代码:000607　证券简称:*st华控　公告编号:2012-11

#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估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关联交易类别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 关联人 | 2012年初步统计金额(单位:万元) | 2011年总金额(单位:万元) | 占同类业务的比例(%) |
|---|---|---|---|---|
| 销售仪器仪表等物品 | 华立国际 | 6,000.00 | 2,566.33 | 2.96 |
| 销售仪器仪表等物品 | 华立科技 | 500.00 | 18.54 | 0.02 |
| 销售仪器仪表等物品 | 华立电力系统工程 | 100.00 | 26.91 | 0.03 |
| 采购仪器仪表等物品 | 华立科技 | 8,000.00 | 4,620.92 | 2.73 |
| 采购仪器仪表等物品 | 华立电力系统工程 | 500.00 | 189.25 | 0.11 |
| 出租资产 | 华立集团及子公司 | 500.00 | 330.42 | |
| 总计 | | 15,600.00 | 7,752.37 |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基本情况

(1)浙江华立国际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华立国际")

住所:浙江省余杭区五常街道五常大道181号行政楼

法定代表人:李军

注册资本:5000万元

经营范围:主要从事公共计量仪表、低压电力产品、医药医疗保健类产品及化工类产品的进出口业务及海外投资。

(2)浙江华立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华立科技")

住所:杭州市余杭区五常大道181号华立科技园行政楼9楼

法定代表人:林郁

注册资本:3500万元

经营范围:电力自动化、信息系统、电力电子设备及电网终端设备、电力通讯、高低压电器、电力管理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及销售。

(3)杭州华立电力系统工程有限公司(简称:"华立电力")

住所:杭州市西湖区西斗门路18号7楼东区

法定代表人:齐志刚

注册资本:150万元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果转让、电力自动化系统。

(4)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华立集团")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镇直街181号

法人代表:肖琪经

注册资本:30,338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国内和国际贸易,技术服务,管理咨询,设备租赁,燃料油(不含成品油)的销售。

截止2011年12月31日,华立集团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合并报表未经审计):总资产969,912.26万元、负债636,040.78万元、净资产333,871.48万元(含少数股权权益)、营业收入1,214,067.38万元、利润总额49,453.32万元、净利润40,685.49万元。

关联关系:华立集团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华立科技是本公司同一控股股东的关联公司,华立电力是华立科技之子公司。股东关系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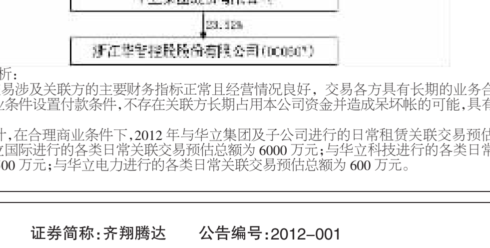


2、履约能力分析:

2012年关联交易涉及关联方的主要财务指标正常且经营情况良好,交易各方具有长期的业务合作关系,且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设置付款条件,不存在关联方长期占用本公司资金并造成呆坏帐的可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3、经初步统计,在合理商业条件下,2012年与华立集团及子公司进行的日常租赁关联交易预估总额为500万元;与华立国际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预估总额为6000万元;与华立科技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预估总额为8500万元;与华立电力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预估总额为600万元。

其中,与华立国际的日常关联交易预估金额与2011年实际发生金额增长较大,是因为公司预期2012年国际市场业务可能会有较大增长,通过华立国际实现的代理销售也会增加较大所致;与华立科技的日常关联交易预估金额与2011年实际发生金额增长较大,是因为公司预期2012年销售规模(尤其是系统端产品)可能会有较大增长,相应对华立科技的计量系统及器件采购也会增加较大所致。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1、本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均按照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

2、定价原则:国家有定价的按国家定价执行,国家没有定价的按市场价格执行。其中,对华立国际的交易价格系与其他电能表出口代理商一致,对华立科技的采购价格系与其销售价格一致。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华立仪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闲置的厂房和办公楼出租给控股股东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仅提高了子公司华立仪表的固定资产使用率,还增加了公司的营业收入,提高了公司的经济效益。

2、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华立仪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华立国际、华立电力、华立电力科技的市场销售渠道销售仪器仪表及采购材料。属公司子公司日常经营中的持续性业务,交易的进行保证了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对本公司及子公司无不利影响。

3、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进行的日常采购销售、出租资产行为均为生产经营所必须,并持续进行的关联交易事项,对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双方的关联交易按市场化原则公平公允地进行,维护了各方的利益。该项关联交易不构成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审议程序

1、公司六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估金额的议案》。关联董事刘浩军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其他六名董事均一致同意,通过了该议案。

2、独立董事辛金国、甘为民、张鹏先生事前认可上述关联交易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本议案所述采购销售、出租资产行为是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所必需的持续性业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参照市场化原则定价,价格公允、合理,所有交易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华立集团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表决权。

六、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事项在发生交易时由双方根据市场化的原则,协商确定主要交易条款,签订合同。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二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2月21日**

---

证券代码:000607　证券简称:*st华控　公告编号:2012-12

#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内容:在《关于授权公司向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的议案》生效后12个月内,授权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借款,借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借款利息不超过年利率8%。具体借款金额和借款利息由借款发生时签订的协议约定。

★本次交易属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刘浩军进行了回避表决。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实质性影响。

一、关联交易概述

由于公司目前资金尚不宽裕,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尚欠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18273.19万元借款,且公司的后续发展还需进行投入,为有效应对可能出现的资金紧张的局面,董事会建议授权公司在本议案生效后12个月内,继续向公司控股股东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维持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额度的借款,借款利息不超过年利率8%。具体借款金额和借款利息由借款发生时签订的协议约定。

由于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其借款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董事会已于2012年2月19日召开了六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对上述议案进行了审议。关联董事刘浩军回避表决,经公司其余六位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向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的议案》。本次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华立集团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镇直街181号

法人代表:肖琪经

注册资本:30,338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国内和国际贸易,技术服务,管理咨询,设备租赁,燃料油(不含成品油)的销售。

截止2011年12月31日,华立集团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合并报表未经审计):总资产969,912.26万元、负债636,040.78万元、净资产333,871.48万元(含少数股权权益)、营业收入1,214,067.38万元、利润总额49,453.32万元、净利润40,685.49万元。

2、关联关系

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股东关系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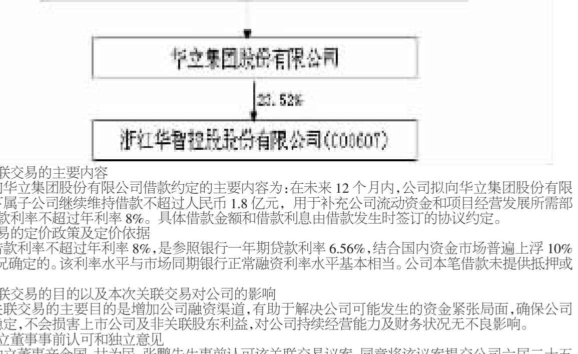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向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借款约定的主要内容为:在未来12个月内,公司拟向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继续维持借款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项目经营发展所需部分资金,借款利率不超过年利率8%。具体借款金额和借款利息由借款发生时签订的协议约定。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借款利率不超过年利率8%,是参照银行一年期贷款利率6.56%,结合国内资金市场普遍上浮10%-30%的状况确定的。该利率水平与市场同期银行正常融资利率水平基本相当。公司本笔借款未提供抵押或担保措施。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的主要目的是增加公司融资渠道,有助于解决公司可能发生的资金紧张局面,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稳定,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财务状况无不良影响。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辛金国、甘为民、张鹏先生事前认可该关联交易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六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有助于解决公司可能发生的资金紧张局面,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稳定,对公司的经营不构成负面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六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2月21日**

---

#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发行公告》,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5亿元,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12年2月21日结束,发行具体情况如下:

1、网上发行

本期债券网上预设的发行数量为不超过本期债券发行规模的10%,即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根据网上发行情况决定启动回拨机制,最终网上实际发行数量为440.40万元,占本期债券发行总量的0.88%。

2、网下发行

本期债券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为本期债券发行规模的90%,即人民币45,000万元。最终网下实际发行数量为49,559.60万元,占本期债券发行总量的99.12%。

特此公告。

**发行人: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证券代码:002458　证券简称:益生股份　公告编号:2012-005

#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国家科技进步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近日收到由国务院颁发的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证书,由本公司与山东农业大学、扬州大学联合申报的"禽白血病流行病学及防控技术"项目获得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证书编号:2011-J-203-2-01-D03。

本次获奖是对公司科研水平和创新能力的充分肯定,预计不会对公司本年度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02月22日**

---

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公告编号:2012-001

#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1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增减变动幅度(%) |
|---|---|---|---|
| 营业总收入 | 2,786,827,066.06 | 2,458,796,131.85 | 13.34% |
| 营业利润 | 615,466,145.44 | 513,782,520.21 | 19.79% |
| 利润总额 | 609,473,965.84 | 517,199,714.65 | 17.8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494,132,909.50 | 426,988,412.46 | 15.73%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1.06 | 1.02 | 3.92%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8.22% | 25.40% | -7.18% |
| | 本报告期末 | 本报告期初 | 增减变动幅度(%) |
| 总资产 | 3,058,261,784.77 | 2,763,305,637.58 | 10.6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 2,915,845,183.58 | 2,603,435,574.08 | 12.00% |
| 股本 | 467,208,000.00 | 259,560,000.00 | 80.0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 6.24 | 10.03 | -37.79% |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11年度,在全球经济不景气的经济环境下,经过公司上下的共同努力,取得了较好的成绩。全年公司营业总收入同比增加约13.3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加约15.73%。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每10股转增8股,因此与报告期初相比,报告期末公司股本增加80%,每股的净资产降低约37.79%。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前次披露的业绩预告预计的业绩相符。

四、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因为公司以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原则对收购淄博翔达化工有限公司100%股权进行会计处理,对2010年度的相关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

五、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2月22日**